

证券代码：300608

证券简称：思特奇

公告编号：2020-062

债券代码：123054

债券简称：思特转债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8月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飞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相关报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对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 2,908.57 万元予以置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表决结果为: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保荐机构华创证券出具的《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B11590 号)。

特此公告。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